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PROVISIONAL

S/PV.2226
5 June 1980

CHINESE

第二二二六次会议临时逐字记录

1980年6月5日

星期四下午3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奥尔戈尔德先生

(挪威)

成员国: 孟加拉国

拉赫曼先生

中国

周南先生

法国

勒普雷特先生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

弗洛林先生

牙买加

尼尔先生

墨西哥

魏克曼先生

尼日尔

乌马鲁先生

菲律宾

扬戈先生

葡萄牙

富特谢尔·佩雷拉先生

突尼斯

埃萨菲先生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特罗亚诺夫斯基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怀特先生

美利坚合众国

麦克亨利先生

赞比亚

卢萨卡先生

本记录包括英文发言的原文和其他语文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

更正应只对发言的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事务部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866号，A-3550室）。

下午3时30分会议开始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被占领阿拉伯领土局势

1980年6月3日巴林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3977)

主席：我要告诉安理会各成员，我收到了巴林、埃及、以色列和约旦四国代表的来信，信上要求邀请他们参加讨论议程上的项目。按照惯例，我提议征得安全理事会同意后，按照《宪章》各项有关规定和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邀请这些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应主席的邀请，布卢姆先生（以色列）在安理会议席就座；萨法尔先生（巴林）、阿卜杜勒·马吉德先生（埃及）和祖比先生（约旦），在安理会议厅旁边为他们保留的座位就座。

主席：我还要告诉安理会各成员，我收到1980年6月4日突尼斯常驻联合国代表的来信，信文如下：

“谨请安全理事会依照安理会惯例，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常驻观察员参加安理会审议题为‘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局势’的议程项目。”

这封信将作为安全理事会S/13521号文件散发。

突尼斯代表的提案不是按照安全理事会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或第39条提出的；但是，如获安理会通过，将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参加辩论，该组织即与依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7条应邀参加辩论的会员国享有同样权利。

安理会有没有任何成员要对这项提案发言？

麦克亨利先生（美利坚合众国）：美国曾明确表示，安全理事会邀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参加辩论的方式，不应象有些人将这项邀请解释为赋予相当于会员国享有的参与权利。因此，当这项邀请交付表决时，我们会投票反对其措词的方式。

主席：如果安理会其他成员都不想发言，我就认为安理会准备表决突尼斯的提案。

就这样决定。

进行举行表决。

赞成：孟加拉国、中国、德意志民主共和国、牙买加、墨西哥、尼日尔、菲律宾、突尼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赞比亚。

反对：美利坚合众国。

弃权：法国、挪威、葡萄牙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主席：表决结果，10票赞成，1票反对，4票弃权。提案通过。

应主席的邀请，特尔齐先生（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在安理会会议议席就座。

主席：安全理事会现在开始审议议程上的问题。

安全理事会今天的会议，是响应1980年6月3日巴林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3977）召开的。

安理会各成员面前有一份S/13984号文件，内载经过协商后编制的一项决议草案。

第一位发言的是巴林代表。他要以联合国阿拉伯国家集团六月份主席的身份发言。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发言。

萨法尔先生（巴林）：首先，我要谢谢你，主席先生，以及安全理事会其他成员召开这次紧急会议。同时，我要向奥尔戈尔德大使表示衷心的祝贺，祝贺你担

任本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并且祝愿你在执行安理会主席的艰巨任务时，一切顺利成功。我深信，你将会充分发挥你的睿智、外交才能和政治家风度，使这次辩论取得圆满成果。

我国代表团很荣幸地以阿拉伯国家集团本月份主席的资格，就阿拉伯世界和整个国际社会深为关切的问题发言。严重的西岸局势，促使我们要求举行这次会议。

由于最近的事态发展达到惊人地步，以色列狂热分子对巴勒斯坦人民进行了难以容忍的迫害，以及西岸的犹太复国主义当局鼓励和支持非法的武装移居者，所以要求举行这次辩论。

上个月，安全理事会开会审议将三名巴勒斯坦阿拉伯人，两名市长和一名法官从被占领的西岸非法驱逐出去这件事，这一驱逐行动是违反国际法的一般原则，特别是1949年的《日内瓦第四公约》。

对纳布卢斯市长巴萨姆·沙卡先生和拉马拉市长卡里姆·哈莱夫先生所干的野蛮罪行，无疑是以色列种族主义分子所组织的，其目的在将巴勒斯坦人民赶尽杀绝，从而使阿拉伯沦陷领土永远掌握在以色列人手里。

以色列官员尽可能利用每次机会宣告，他们愿意同阿拉伯人和平而和谐地——当然是按照以色列条件——住在一起。在一个民族的家园内对其采取暴力行径，和平与和谐不可能建立在这个基础上面。以色列在巴勒斯坦阿拉伯沦陷领土内所干的野蛮行径，赤裸裸地暴露了以色列的意图。

最近在沦陷的西岸的事态发展，险象环生，急需国际社会本着良心迅速采取行动，使以色列不再侵犯巴勒斯坦人民的人权，并使以色列停止占领所有阿拉伯领土。

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不论是住在以色列所占领的土地内或是流亡在外，都采取残暴措施，无所不用其极。以色列搞集体惩罚，软禁、监禁、刑求和驱逐出境，最后甚至炸毁巴勒斯坦一些市长的车子。残暴行径中还包括集体惩罚家属或整个城镇，以及炸毁房屋等等。

据1980年5月30日《基督教科学箴言报》报导，一些青年士兵向以色列议会议员兼报纸发行人乌里·阿弗内里证实，他们在西岸服役一个星期之后接到军政府一位高级军官发出下列命令：

“宵禁期间，你们在他们房子外面抓到的每一个人，除了头部之外打遍全身，不要手软；把他们骨头敲碎。”

大家知道，以色列自1967年起一直占领了大片阿拉伯领土。以色列领导阶层曾多次宣称，以色列准备在足以保证使所有有关各方获得和平与安全的全面解决的范围内从被占领的阿拉伯国土中撤出。然而，今天以色列领导阶层丝毫不愿意从被占领领土撤出，甚至也无意放它对这些领土的扩张主义政策和侵略政策。

国际社会曾谴责以色列在阿拉伯沦陷领土建立移民点的政策。甚至美国也认为这些移民点是非法的，有碍达成和平。事实上，这项政策不仅违反国际法和1949年的《日内瓦第四公约》的各项规定，而且对非武装的无辜人民是一种罪行，他们在直到今天即1980年6月5日为止的13年里，一直生活在占领状态之下。

巴勒斯坦人民一向不仅显示他们坚决反对殖民政策，而且反抗占领他们的家园。

反抗占领是这里每一位的神圣职责和合法权利。谁都不能斥责一个民族反抗军事占领。在遭受外国占领的国家，人们一向推崇对占领军的反抗行动，并且认为这是一种英雄行为的表现形式。

挪威人民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抵抗纳粹占领的英勇事迹，载诸史籍，巴勒斯坦人民的抵抗行动，同其他民族抵抗团体的抵抗行动丝毫没有不同。我们不认为应该剥夺巴勒斯坦人民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方式，来反抗以色列的军事占领。

我们认为，一个民族反抗外国占领的行动决不可同占人土地、夺人财产的非法外来移民者所干的暴力行径，相提并论。

因此，巴勒斯坦人民一定会继续反抗以色列的占领和以色列在巴勒斯坦的非法移民点，不使以色列部队和移居者撤出阿拉伯沦陷领土决不停止。

以色列剥夺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这件事并不新奇，但国际社会对经常感到关切，目前国际社会深深怀疑以色列官员是否有意促成和平。

的确，最近在巴勒斯坦沦陷领土的事态发展，使国际舆论界感到震惊。扩建新的移民点，驱逐和阴谋暗杀巴勒斯坦领袖，是一系列有步骤违反《联合国宪章》和《日内瓦第四公约》的行动的一部分。事实上，这些行径是蓄意破坏巴勒斯坦人民的特征和剥夺他们最基本的人权。

我们认为，美国应对巴勒斯坦人民的苦难负大部分责任。美国不仅对以色列提供常规和尖端武器，并且让以色列继续占领巴勒斯坦人的国土；美国还是《戴维营协定》的签约国之一，并参与旨在长期延续对阿拉伯领土的占领和使以色列留驻巴勒斯坦人国土取得合法地位的谈判。

我们曾经多次指出我们反对《戴维营协定》。巴勒斯坦人民和他们的领袖也反对这项协定。多数欧洲国家也对这项协定的后果以及就巴勒斯坦人在西岸和加沙的自治问题所进行的谈判表示怀疑，因为这项协定和正在进行的谈判，没有讨论到中东冲突的核心问题，也就是巴勒斯坦的民族权利。

我们肯定目前就巴勒斯坦自治问题进行的谈判，决不会促成该区域的安定与和平。自《戴维营协定》签署以来，阿拉伯沦陷领土的局势已经恶化。今天，我们所应付的方法和伎俩同犹太复国主义组织和移居者在创造以色列以前所用的方法和伎俩如出一辙，这些方法和伎俩使巴勒斯坦平民大批遭受杀害，使巴勒斯坦人最终被逐出自己的家园和国土，并且造成今天巴勒斯坦人民的悲剧。

我们认为，任何对中东冲突的解决办法都必须承认巴勒斯坦人民的自决权和他们在巴勒斯坦建立自己的主权国家的民族权利。

以色列对巴勒斯坦人民的迫害，是阻止不了巴勒斯坦人为恢复自己的民族权利和返回家园所进行的斗争的。占领决不会永远维持下去；巴勒斯坦人民决心终止

这种占领。当纳布卢斯市长沙卡先生在医院接受治疗时，他曾表明了这种决心。当时，他说：

“他们可以砍掉我的两条腿，但他们无法摧毁我的斗志。”

主席：我谢谢巴林代表对我所说的话。

下一位发言人是以色列代表，我现在请他发言。

布卢姆先生（以色列）：主席先生，首先，我要祝贺你担任六月份安理会主席的职位。我们全都记得去年四月你主持安理会时所表现的卓越的才智、政治家的风度、得体的态度和轻松的情绪。挪威同我国之间存在着最真诚关系，我们特别高兴看到挪威的代表在其为本理事会成员国期间第二次担任主席之职，我们相信你将再度展现过去得到大家敬重的杰出才能。

上星期一，即1980年6月2日，在朱迪亚和萨马里亚发生的爆炸有三人受到重伤。其中两名各为纳布卢斯和拉马拉的市长。第三名是以色列警察局的未爆弹处理专家，他曾救过比雷市长的命，并因而失明。此外，同天在希布伦有七个人被手榴弹炸伤。

以色列政府和人民对这些恐怖行为感到深恶痛绝。它们以最悲忿的心情来看待这些行为。政府已决心扑灭恐怖行为，不论其起因为何。政府已命令深入调查这些恐怖行为。正如在攻击事件发生数小时后以色列总理在以色列议会明白指出的，调查工作将坚决进行，直到将罪犯找到、逮捕并绳之以法。以色列政府十分明白地表示，它不会忍受任何这类危害任何人的罪行再度发生。

调查工作正在进行。不过，在6月2日犯罪者的身份仍未查知。只要是在这种情形下，我们就必须制止——安全理事会也必须同样制止——胡乱的怀疑和指控。当犯人被逮捕时，他们会受到审判，付出犯罪的代价。

我们对这些恐怖行为的忿怒来自我们对所有形式的恐怖主义原则所持的立场。

除了这点，还应参照我们的经验，数十年来我们一直是阿拉伯恐怖行为的目标，使上千犹太人和阿拉伯人丧失生命。没有一国政府比以色列政府更相信，使用恐怖手段不仅阻碍和平大业和所有有关方面的共同利益，更使我们如此尊崇的这些目标难以达成。

不幸的是，政治暗杀和谋刺政治人物的事件经常发生在世界上其他地方，包括欧洲在内，阿拉伯世界也绝不例外。在阿拉伯国家内，消灭政治对手和异己或制造争端的阴谋比比皆是。

过去十年来，巴解一直在散布国际恐怖主义的灾害，已到了决对有害的地步，该组织已经成为“恐怖国际”的中枢和主宰者。巴解向活动于全球各地方的其他恐怖主义者提供援助、训练、后勤支援和掩护，现在已是尽人皆知的了。

有责任感的各国政府最近几年曾采取一些个别和集体的措施，来对付这种威胁社会基本结构的灾祸。它们未能成功地消灭在它们本国发生的这种卑劣的现象。有些国家花费了大量的人力和物质资源，以坚决的行动和高度的效能对抗国际恐怖主义者，以色列便是其中之一。但是，尽管我们竭尽努力，还是不能提供足比充分抵挡巴解恐怖主义者不断攻击的防御工事。

无论如何，以色列不需要任何关于有必要打击恐怖主义的教训。它绝对不需要安全理事会或联合国任何其他机关的任何威吓。因为联合国在抵制这个对国际安全和稳定的重大威胁方面软弱无能，未能发挥任何领导作用。

遇到阿拉伯—以色列冲突时，联合国不站在阿拉伯恐怖行动的受害者一边，反而接受一个专横的大多数操纵，向恐怖主义者提供支助和鼓励。表现这一可叹现象的方式是，在联合国范围内给予恐怖主义的巴解以不正当的权利和特权，公然违反《联合国宪章》。

安理会公开宣称关怀朱迪亚、萨马里亚和加沙地带居民的福利和安全，如果它

未曾忽视无数的巴解谋杀犯，未曾只因为一些阿拉伯人没有准备执行巴解的指示便在那些地区谋刺他们，譬如刚在一年前被巴解虐杀的加沙伊斯兰教教长哈什姆·震赞德尔就是一例，那么安理会表示的关怀也许还较令人相信。

今天突然在这里展现的热切关怀是不是因为目前还不认为巴解参与了6月2日的暴行？

让我们认清今天这一行动的真象——不过是再一次表现安理会在处理任何有关阿以冲突时常见的双重标准的特色。过去几个月，特别是自从苏联侵略阿富汗以来，这个现象又加上了新的一面，由阿拉伯各国代表向安理会进行消耗战的形式，意图迫使安理会不经仔细考虑，最好不经辩论便通过一些决议。

如果安理会真正关心煽起阿以冲突紧张情绪的实际起因，便会注意到几天前在大马士革响起的战斗呼号。当然，我所指的就是由出名的温和派亚西尔·阿拉法特为首的法塔赫恐怖主义组织第四次大会通过的所谓“政治纲领”和“各项建议”。正如在我昨天，1980年6月4日，的信——作为S/13985号文件散发——中指出的，在该“政治纲领”中消灭的以色列国的呼吁出现了三次之多。法塔赫这个在恐怖主义巴解中占有最大成份的组织，它的目标被界定为：“在政治上、经济上、军事上、文化上和意识上消灭整个犹太复国主义”。

今天，在这里，竟把这种犯罪心性同欧洲人民抵制纳粹的占领和压迫相提并论。对于那些献出生命，英勇抵抗纳粹压迫的斗士而言没有比这种更为污辱的纪念方式了。而参与欧洲抵抗运动的人士本身也谴责这种将他们的事迹同巴解的恐怖主义者罪行相提并论的恶劣企图。

现在回头再谈在大马士革的法塔赫会议：会后，亚西尔·阿拉法特曾宣称：

“法塔赫组织将继续其武装斗争，直至达到基本目标为止……全面解放巴勒斯坦的所有土地，消灭犹太复国主义实体，在巴勒斯坦的所有领土上建立巴勒斯坦现在的民主国家。”

这些宣称进一步证明，如果还有必要证明的话，这个组织的真正性质和目的，并证明它在联合国系统内各种活动的一个具体目的。

这些言论不言可喻，但是安理会显然没有时间来理会这种琐事。

最后，我要再度强调，以色列明白谴责任何和一切使用恐怖手段的行为。6月2日加诸两名阿拉伯市长的恐怖行为在以色列引起广泛的嫌弃。从以色列总统至总理以下，全体强力谴责这种罪行。这种广泛的嫌弃同阿拉伯各国政府和舆论在遇到巴解无论是对犹太人或阿拉伯人施加恐怖罪行时那种毫无任何类似谴责的情形是截然回异的。

这场辩论对于希望加重本地区紧张情绪和磨擦从而阻碍正在进行和平工作的那些人，以及对于为了某一种理由认为支持他们会得到什么好处的那些人说来，也许会得到某些满足感。就以色列而言，对本区域的全面和平仍将坚持追寻。以色列有权期望本理事会不再采取可能被和平之敌误解为鼓励进一步景行的任何立场。

主席： 谢谢以色列代表对我本人和我国所说的友好的话。

根据我的了解，安理会现在已准备对面前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把这项决议草案提付表决。

没有人反对，就这样决定。

首先，我要请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发言，他希望作表决前的发言。

弗洛林先生（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主席先生，容我对你在安全理事会主席任上就各种重要职责的表现致以敬意。你卓越的外交手腕和丰富的经验保证了在你担任主席任内必会透彻讨论安理会议程上的各项国际问题。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团同时希望向五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尼日尔代表伊德·乌马鲁大使表示谢意，感谢他以卓越的方式承担了他的任务。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对于S/13984号文件内的决议草案将投赞成票，我们认为其中载列了安理会在这一局势中起码应做到的事项。

整个世界被这些在以色列非法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内危害巴勒斯坦人民的公然罪行激起了义愤。新近危害纳布卢斯、拉马拉和比雷等市长以及危害拉马拉学生的血腥罪行是以色列占领和扩张政策的后果。以色列的执政圈子对这一政策及其后果必须负责。在本安全理事会内已一再提及那些给予以色列扩张政策以军事、政治和经济支取的人也应负责。这点特别与那些帝国主义者圈子有关，尽管戴维营的分离主义政策全盘失败，它们直到现在仍然鼓励以色列继续其蔑视国际法和不理睬联合国各项决定的政策。这种情形增加了阿拉伯各民族的危害。

现在已到了安全理事会采取紧急措施，终止以色列的不断扩张政策的时候。如果不这样做，危害巴勒斯坦人民的暴行，譬如今天在安全理事会受到谴责的那些行为，将会变得更加频繁。以色列非法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内的最近事件让人们认识到巴勒斯坦阿拉伯人民在所谓的人民自治情况下将会是怎么样的情况。这些人民别无他途，只有展开斗争，直至最后达到建立独立自主的国家为止。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极力强调有必要对中东冲突寻求一项全面的持久解决办法。大家都熟知这样一项解决办法的基本要点。在联合国的无数文件中都曾指出这些要点。最近在安全理事会上讨论的关于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的S/13911号文件内所载决议草案列有这些基本要点。这些要点是以色列将其部队从1967年占领的所有阿拉伯领土撤出；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包括建立他们的独立自主国家的权利；以及保证该区域所有国家的安全。这样一项根本解决中东冲突的办法得到安全理事会三分之二成员的支持。只有安全理事会的一个永久成员阻挠了该决议草案的通过，这种情形再度表明对于全面和平解决中东问题尚缺真意。

几天前，保加利亚人民共和国、匈牙利人民共和国、德意志民主共和国、波兰人民共和国、罗马尼亚社会主义共和国、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捷克斯洛伐克社会主义共和国在一项载于S/13948号文件的联合声明中再次表示了它们的观点。每个人都可看出社会主义国家这一观点的建设性，它符合联合国不胜枚举的决议中的各种基本条文。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将支持走向在政治方面全面地持久解决中东冲突的任何步骤。

我要再次热烈保证，德意志民主共和国将全面声援巴勒斯坦阿拉伯人民在其唯一合法代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领导下为实现自决权利，特别是为建立独立自主国家进行的艰苦斗争。

主席：感谢德意志民主共和国代表对我说的友好的话。

我现在把S/13984号文件中的决议草案提付表决。

进行举手表决。

赞成：孟加拉国、中国、法国、德意志民主共和国、牙买加、墨西哥、尼日尔、挪威、菲律宾、葡萄牙、突尼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赞比亚。

反对：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表决结果如下：14票赞成，零票反对，一票弃权。决议草案通过，成为第471(1980)号决议。

麦克亨利先生（美利坚合众国）：主席先生，首先我要代表美国政府对你担任安全理事会主席这一具有挑战性的职务表示祝贺，并且向你的前任致谢，他在上个月主持会议期间，表现勤奋而干练。

西岸曾经发生一宗残酷罪案。7月2日，国务院官方发言人表达了美国政府和人民的悲痛，他说，

“对这种恐怖行为，我们深感悲痛。对于沙卡赫市长、卡拉弗市长、在希布伦市受伤者及其家属，我们深表同情。我要指出，另外还至少有一个以色列人受伤。这种暴行愚不可及，毫无道理。我们谴责那些肇事者，希望立即绳之以法。基于这个地区各民族的利益，我敦促人人保持高度警惕。”

今天，我们开会审议一项决议，该决议集中讨论这种卑怯的行为，在一连串罪行中，最近发生的这一事件是西岸自被占领以来最不幸的遭遇。这种悲惨局面以及以色列平民在希布伦不幸遇害自然都是一个更大的悲剧亦即以阿间的不断冲突中的插曲。安理会有责任在采取行动时注意到这些事件的整个情况以及涉及这一争端的其他因素，遗憾的是，目前这项决议却不合上述要求。我还要指出，对于这项决议内的许多规定，我们无法赞同，这些规定充其量也是不完全的。

就我们自己这方面来说，我们仍然认为第242(1967)号决议提供了合理解决上述冲突的基础，我们反对修改这项决议，美国正是根据第242(1967)号决议，通过戴维营协议来寻求和平解决办法的。我们目前要审议的决议并未对上述决议进行任何修改。

加速循环的暴力行为以及恐惧不安导致的种种行动及其反作用，腐蚀了公正的和平这一共同观点，动摇了一切谈判的基石。非但未能逐步达成互利的解决办法，反而产生了更多怨愤不平，需要加以平复，同时，彼此间一贯的猜忌更是有增无减。由于繁荣和平共存的信心低落，要达成解决办法更是难上加难了。

此外，由于暴力嚣张，许多人就认定暴行是无可避免的，在寻求和平的微妙初

期阶段，一些智勇之士致力于消除彼此间的猜疑，但他们发现，理性的呼吁再也无人理会了。如果使人觉得一筹莫展，如果不愿让步、不能宽宏大量，那么疑惧之心就会大增。在这种情况下，至少要维持法律纲纪。必须让人人确信，对于罪犯必定绳之以法，严格遵守法律。否则，如将法律（在西岸，包括日内瓦第四公约的条款）置之不顾，那么，缓和、责难和善意之声恐将就此绝响。不断升级的暴行将令人人自危，朝不保夕。许多人就会认定，积极自保才是当务之急，至于别人恐惧与否，那就与己无关了。

这种疑惧日增的情况终将导致悲惨后果，过去一贯如此，这是不言可喻的。少数人的过激情绪甚至其偏执行为，不仅获得支持而且还操纵了这种日益恶化的局面，以致暴力事件层出不穷。个人和集体执迷于自保，他们就会对鼓吹武力的言论深信不疑，对先力求互相了解，再设法消除彼此间猜疑的主张，加以恶意驳斥。

我代表美国政府和人民，热切要求权威人士发挥领导作用和约束力。任何恐怖、刚愎或目无法纪的行为都是无可辩护的。最近发生的恐怖事件令人感到恐惧，必须消除这种恐惧，使该地区人民能够积极创造一个安居乐业的和平公正的生活环境。对于可以纠正的错误，当政者应予以纠正，对于无可挽回的错误，我们希望能尽快将作恶者绳之以法。

主席：谢谢美国代表对我说的友好的话。

怀特先生（联合王国）：在我解释我国代表团对刚通过的决议草案的投票之前，我要代表联合王国向尼日尔大使致意，他在五月期间干练地主持了安理会的工作，令人钦佩。主席先生，我也祝贺你就任这一崇高职位。

我国代表团赞成刚通过的决议，我们强烈谴责谋杀两位市长的企图。这一事件虽令人震惊，但也不过是一连串暴行中最近发生的一宗罢了。我国政府要明确表示，我们感到悲愤，希望这个地区不再发生任何暴行。我们呼吁当事各方自行检点。我们认为，最近发生的事件更强调了有必要谋求中东的公正持久和平。以色列撤出被占领领土是实现这个目标的条件之一。

主席：谢谢联合王国代表对我的祝贺。

勒普雷特先生（法国）：主席先生，你在这项非常复杂而重要的辩论中担任主席。同前几位发言人一样，我要向你致敬。我们都知道，你在联合国的工作经验丰富、具有纯熟的外交技巧、卓越的才干，因此，我们深信在你主持下，这项辩论定可顺利进行。

在讨论当前的议题之前，我也要向你的前任伊德·乌马鲁先生致贺，他在五月期间成功地主持了会议工作。他的和颜悦色明睿判断和工作效率都令人怀念。

我国代表团投票赞成刚通过的决议草案。对最近几个月在该地区发生的一切暴行，我们在此深表关切，过去也曾多次表示关切。

关于理事会刚达成决定的问题，我愿在此引述法国政府的有关声明如下：

“法国政府对企图谋杀两位西岸市长的事件深表关切。法国政府谴责目前发生的暴力事件，由此可见，目前比过去更有必要落实一项公正持久的和平解决办法。法国政府对受害者及其家属深表同情。”

主席：谢谢法国代表对我说的友好的话。

特罗亚诺夫斯基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主席先生，首先我要欢迎你以挪威代表身分就任安全理事会主席。我要指出，我们两国人民一贯因具有友好关系及互惠合作的意愿而团结在一起。我也期望在不久的将来，我们两国间的联系更进一步发展，以促进欧洲的缓和、和平与安定。我们确信你的外交能力必有助于解决安全理事会将在六月内审议的问题。

我也要向尼日尔代表伊德·乌马鲁大使诚挚致谢，他在上个月主持安理会议期间，表现卓越、工作效率高。预祝他在实现联合国的崇高理想和目标的工作上获得更大的成功。

苏联代表团投票赞成该项提交安全理事会审议的决议草案，这项决议草案在某种程度上反映了国际社会对于企图杀害约旦河西岸巴勒斯坦市长事件的愤怒，这一

事件造成纳布勒斯和拉马拉两市的市长受到重伤。我借此机会，以苏联代表团名义请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巴解）代表转达我们对受害者的深挚同情和衷心慰问。

在这方面，我们要重申安全理事会坚决声援巴勒斯坦人民为行使他们不容剥夺的权利包括建立他们自己的独立国家的权利在内的正义斗争。同时，我们记得，华沙条约各缔约国于今年5月15日在华沙通过的一项宣言中曾再次呼吁在中东达成全面和平解决办法，其中强调：

“达成这种解决办法的必要条件如下：以色列军队撤出1967年占领的所有阿拉伯领土，恢复巴勒斯坦阿拉伯人民的自决权利，包括建立自己的独立国家的权利在内，以及维护这个区域内所有国家的主权和安全。”(S/13948, 附件二，英文本第11页)

这种野蛮行径显然是同以色列当局勾结进行的，为的是对付那些杰出的巴勒斯坦民选官员，这种行径是以色列当局13年来的恐怖、暴力和威胁行为的延长，以便迫使当地阿拉伯居民接受其军事占领政权。以色列不择手段地镇压巴勒斯坦人民的抵抗，并且假自治之名，强行吞并他们祖先的土地。由于以色列当局采取恐怖主义行动，最近约旦河西岸的情势急剧恶化。由于经常强施宵禁、破坏巴勒斯坦人的房屋和财产、非法迫使巴勒斯坦人离乡背井、对爱好和平的居民采取暴力行动以及施以残酷迫害，使得情势危急，一触即发，这种局势将对和平大业具有严重的不良影响。

然而，尽管受到种种压迫和恐吓，巴勒斯坦人民决心共同抵制联合国、以色列和埃及方面巩固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内占领政权的一切企图，并且要求无条件地获得他们的自决权利和建立独立的民族国家的权利。如果无法满足巴勒斯坦人民这些合理的要求，中东就不会有持久的和平与安定。

然而，这一显而易见的真理却不断受到压抑。我们经常听到所谓中东事件是暴力的恶性循环的说法。这种论调毫无根据。根本没有什么恶性循环。所谓中东的暴

行就是以色列占领阿拉伯祖先的土地，并且把当地的阿拉伯居民赶走；就是占领者不断实行恐怖主义统治。我们必须制止这些暴力行为，因为这是中东地区局势紧张的根源。制止暴力行为只有一个办法，那就是，以色列军队撤出1967年6月所占领的一切阿拉伯领土。唯有如此，这个地区才有可能实现公正持久的和平。

苏联代表团完全同意各位阿拉伯代表的发言，他们认为，企图杀害巴勒斯坦市长这一事件不仅以色列要负责，美国行政当局也有责任，因为美国在政治和财政上大力支援以色列。我们支持决议中呼吁所有国家不要向以色列提供用于被占领领土内移民点的任何援助。

美国领袖一再发表声明，支持以色列政府，这难道不是纵容以色列继续占领阿拉伯领土和压迫当地的巴勒斯坦居民吗？

同时，苏联代表团认为，安全理事会应更强烈地谴责以色列对被占领的西岸和加沙地带巴勒斯坦居民所犯的恐怖主义罪行，并且要求立即终止这种罪行，同时严格遵守关于战争时期保护平民的1949年日内瓦第四公约的规定。

苏联代表团认为，安全理事会不应仅限于谴责以色列当局所犯的个别罪行，目前最迫切需要认真考虑的问题是：以色列侵略政策的最终目标何在？以色列领导阶层及其支持者欲如何影响中东情势发展？并且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来制止这种危险的事态发展。

主席： 谢谢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代表对我国和我本人所说的友好的话。

下一位发言人是埃及代表。我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发言。

阿布德尔·梅古伊德先生（埃及）：首先，我要向我们的同僚，也是我们的朋友尼日尔的乌马鲁大使致意，他在五月期间主持了安全理事会工作，贡献良多。

我也要代表我国代表团，对你就任六月份安全理事会主席诚挚致贺。你所代表的国家坚决致力于世界和平，并且多年来一直保持着维护自由、正义和人权的光荣

记录。埃及很荣幸地同挪威保持密切友好关系。有了你的杰出的外交才能、渊博的知识和丰富的经验，安理会的审议工作取得了丰硕成果，通过了第 471(1980)号决议。我们衷心希望这项决议的规定受到尊重，得以充分落实。

今天，安理会将处理一个极严重的问题。这种企图谋杀合法当选的巴勒斯坦市长的卑劣行径必然在这个地区的内外外造成深远影响。国际社会不能袖手旁观，任由这种危险情况继续发展下去。造成这种情况的根源，就是以色列继续占领该领土，到今天(6月5日)为止，已经达13年之久。

一般而言，一切形式的军事占领都是残酷和肆无忌惮的，并且全然蔑视人类的和平与安全。不论在中东、亚洲、非洲、欧洲或其他地区，军事占领的结果是一样的。上述谋杀企图再度确切证明，军事占领必然进行镇压和压迫。压迫引起反抗，这是对占领行动的唯一自然反应；因此，必须认识到，暴力和流血事件只是以色列占领所造成的直接后果。

作为一个占领国，以色列受到海牙规定和日内瓦公约各有关条款的约束。以色列在被占领领土内的权限范围受到上述具约束力的国际法律文书的限制。确保以色列严格遵守这些规定是国际社会义不容辞的国际责任。大会和安全理事会一再重申日内瓦第四公约适用于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只要提及大会1979年12月12日第34/90B号决议和一致通过的安全理事会第446(1979)号决议即足以说明，上述决议对以色列未能遵守安全理事会的决议深表遗憾，并且再次呼吁作为占领国的以色列严格遵守上述公约的规定。

埃及强烈谴责最近针对两位杰出的巴勒斯坦领袖的罪行。1980年6月2日，开罗的外交部曾就这一事件发表声明，已作为安全理事会S/13979号正式文件印发。此外，埃及人民大会曾表示，埃及人民对这种野蛮行为深感愤怒。

这种野蛮的犯罪行为有力地证明，以色列的军事占领使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巴勒斯坦人民遭受种种不幸。这种罪行更进一步显示，必须立即终止以色列的占领，制

止这一军事管理当局的恐怖主义措施。此外，他们也清楚地证明了有关巴勒斯坦土地的以色列移民点政策的谬误。这一政策不但破坏了巴勒斯坦人民和以色列人民和平共存的基础，并且在迫切需要一个有利情势以促成基于严格遵从法律、正义和睦邻原则的历史性和解时，却刺激暴力、怨忿和仇恨的恶性循环。

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政府及人民谴责这种残酷罪行，呼吁占领国以色列政府负起责任，采取一切必要措施来惩罚犯下暴行的恐怖集团，并且确保按照日内瓦第四公约的规定，保护被占领领土内的人民，上述公约规定在以色列占领下，阿拉伯土地所有人的合法地位。

我要强调指出，埃及政府仔细考虑后认为，上述谋杀企图及被占领领土内的所有其他镇压措施，已使以色列所谓维护被占领领土内的安全完全是以色列的责任这一论调不攻自破。在以色列的军事管理下，巴勒斯坦人丧失了他们的权利，安全受到危害，家园遭受破坏，生命受到威胁。因此，现在必须在过渡时期充分自治的范围内，自行负责被占领的西岸和加沙地带的安全事务，以便保障巴勒斯坦人的生命和安全。应促使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他们不容剥夺的权利，包括自决权利在内。我们认为，这是创造有助于达成公正、全面和持久的解决办法的必要条件所不可或缺的步骤。同时，埃及将不遗余力地维护巴勒斯坦人民的合法权利，以实现公正的全面和平。

只要军事占领存在，就绝对无法实现真正的和平。1967年，安全理事会一致严正呼吁终止以色列的占领，但是令人遗憾地，安理会的命令在西岸和加沙地带未受遵行。早就应该终止以色列的占领，这应是所有爱好和平的国家的首要任务。在埃及方面，我们认为这是我们的神圣任务，我们决心尽一切力量来促成以色列撤出一切被占领领土，并且促进建立公正、全面和持久的和平。所有有关各国政府应联合起来，共同从事有意义的、建设性的和真诚的努力，以实现我们这个区域的和平。

主席：谢谢埃及代表对我国和我所说的友好的话。

下一位发言者是约旦代表。 我谨请他在安理会议席就坐发言。

祖比先生（约旦）：请允许我以我国政府和我本人的名义热烈祝贺主席先生担任安理会六月份主席。 我们深信安理会在你领导下必定能够有效而迅速办理各项要务。

我又想趁这个机会向前任主席，尼日尔伊德·奥马罗大使阁下表示衷心致谢，奥马罗大使担任五月份安理会主席，有效而干练地主持安理会的事务。

我们的会议是在关键时刻召开的。 我们为了恢复审议现代世界任何民族面对的最大悲剧和厄运之一而举行这次会议，就是为巴勒斯坦人民的悲剧而举行会议；三十多年来，他们被剥夺了与生俱来的权利，土地被侵夺，现在面临驱逐和灭绝。对于这项悲惨的事实，我国三十多年来一直十分关切，并且在安理会和其他国际论坛一再说明。 我们认为，以色列当局不但急于公开加速掠夺土地和财产，而且急于消灭阿拉伯被占领领土人民的民族领导人，尤其是现在，因为自治会议已经失败。

企图行刺纳布卢斯市长巴萨姆·沙卡先生、拉马拉市长卡里姆·哈拉夫先生、比雷市长易卜拉欣·塔瓦勒先生的事件，以及三个星期前递解哈勒胡勒市长穆罕默德·米勒希姆先生、哈利勒市长法赫德·卡瓦斯梅赫先生和拉贾卜·拜尤德·塔米米的事件都是十分严重的。 反映巴勒斯坦犹太复国主义实体的殖民主义、法西斯主义和种族主义的残暴和丑恶面貌。 又反映这些犯罪行为不会仃止，因而变成一系列邪恶行动，目的在于挫折巴勒斯坦人民精神的和民族的愿望，使英勇反抗镇压恐怖和不人道待遇的巴勒斯坦人民气馁。 并且反映，国际上一致尊重的和平与安全，以色列并不遵循和重视，它只企求夺取领土和扩张。

约旦政府愿意明白说明，谴责这些极端放恣行为。 约旦政府愿意重申许多正直和爱好和平的人民公认的理念：以色列既然是敌对的占领国，应当对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平民的安全承担责任。 以色列当局所计划和执行的事项是公然违反1949

年《第四项日内瓦战时保护平民公约》的规定，尤其是有关彻底禁止恐怖主义、不人道待迁、任意扣押和驱逐出境的第5、9、10、27和47条。

除非安理会负起责任，按照《联合国宪章》的规定采取必要措施，尤其因为刚通过的决议并未载有反对以色列所犯罪行的必要规定，因此，直至那时为止，中东会面临险境，局势会严重恶化。

主席：谢谢约旦代表对我所说友好的话。

下一位发言人是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表，我现在请他发言。

特尔齐先生（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主席先生，我们很高兴地表示，深信安理会在你的英明领导下，将会产生建设性和积极的结果。过去你已经明确地反映了你的智慧。你代表的国家为了捍卫和平而调动了各种资源，对维持和平部队和其他人道主义努力作出有效贡献。斯堪的纳维亚国家在维护争取人权而进行斗争的国家方面发挥的作用是众所周知的。主席先生，在你主持下进行有关南部非洲和被占领的巴勒斯坦的种族主义政权施行的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的讨论是具有特殊意义的。即使这是一种偶合，但是，对我们来说，这具有特殊的意义。

反对种族隔离和犹太复国主义的行动是相互有关的。因而必须执行消灭一切形式的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的任务，这项任务已经联合国接受。为此，消灭种族隔离和犹太复国主义是联合国的任务。

我们要向尼日尔奥马罗大使致谢，他在五月份非常成功地主持安理会的工作。

我又要就苏联表示的哀悼致意。我将向巴勒斯坦解放组织领导人转达。

瓦尔德海姆秘书长谴责企图行刺被占领的巴勒斯坦市镇，由人民自己选举担任特定职务的市长时——立刻表达了关切和忿怒。对巴勒斯坦的市长和其他平民所犯的罪行使人们感到忿怒，并且予以谴责。对比尔泽特大学两位学生——瓦利德·奥殊马尔和里阿德·埃纳雅——所犯的罪行和当希布伦人民购物时对他们所犯的罪行，不但是杀人罪行，简直是企图种族灭绝的罪行。

一项公认的事实是，占领国按照《日内瓦公约》的规定应承担责任，其中一项

责任是保护社会大众，尤其是防止一切暴力行为或免受暴力的威胁。我们认为，如果政府本身是使用暴力和犯罪者，这种保障就更有必要。

巴勒斯坦的被占领领土出现了有组织的以色列恐怖主义行为。这是显而易见的事。武装的维持治安人员好象享有杀人和伤人的特权，而且可以随兴之所致随时随地摧毁财务，不管在耶路撒冷、加沙、希布伦、纳布卢斯、拉马拉、比雷还是别的地方。如果村庄的居民出来阻止，他们就趁夜色苍茫时拆毁村民的葡萄园——他们赖以维持生计的；捣毁窗户、摧毁车辆，成为我们的“打窗夜”如果村庄的青年以作为巴勒斯坦人而自豪，拒绝向占领军、维持治安人员、劫掠者、以色列恐怖主义者低头，这些带有武器——巴勒斯坦人不准带武器——的人就恣意杀人和伤人。

过去一年来，针对以色列占领下的巴勒斯坦领土的手无寸铁、没有武装、没有自卫能力的平民的恐怖行为日益增加，这些事情实在十分卑劣。这不但是不负责任的个人行为，而是受到鼓励的行为，受到协助和怂恿的。因为被占领领土当局纵容犯罪者，从而使人们产生有恃无恐的心理。专横的立法当局促使人们掠夺财产因而鼓励了这种行为；同时，国家提供经费，促进和助长了这种行为；而且派遣以色列军队保护非法殖民者，也鼓励了这些行为。

参谋长对他辖下杀害阿拉伯人的罪犯一律从宽处理，已经臭名远播。以色列陆军平托中尉、萨比赫中校和士兵勒德尔曼——被法院判处有罪的杀人犯，都由参谋长减刑，刑期之短到了很荒唐的程度。一个杀人犯杀死了四个犯人，先加以拷然后把他们勒死，却获得减刑，服刑两年，由于行为良好量减，只服刑17个月便获得释放，他以拷打和勒杀方式杀害的四条人命，每宗只服刑四个月和一星期。

今年夏天《耶路撒冷邮报》报导说：

“在这两年内，罪犯一个接着一个获得减刑，采取对巴特·塔姆一个售卖汽车伪造保险单的平民相同的裁判标准。”

这就是人命的价值，这就是以色列占领军参谋长眼中的人命价值如果涉及的只是巴

勒斯坦人的性命的话。

如果古什·埃穆尼姆派的恐怖主义分子或由美国卡哈尼派领导的恐怖主义分子看出当局这种态度时，如果他们看出参谋长受到国防部长、总理、内阁和议会的袒护时，这些罪犯和以色列恐怖主义分子就胆大妄为，继续干其好事了。

有许多关于当局纵容罪犯的报导，反映当局与这些恐怖行动有关。我国引述 1979年8月19日至25日《耶路撒冷邮报》国际版所载的一项报导：

“上周警察释放了前一天在耶路撒冷电视大楼被扣押的两名埃伦·穆雷赫少女，当时她们全副武装，手持未领牌照冲锋枪，到达大楼后，要求同电视记者拉菲克·哈拉菲讲话。哈拉菲最近因为报导设立议论纷纭的古什·埃穆尼姆派的殖民点——两位少女住处——受到文化部长阿里尔·沙朗的惩处。警察的一位发言人告诉《耶路撒冷邮报》说，相信持有步枪的十岁少女马沙尔·科汉和满载弹药的子弹合的十六岁少女米歇尔·米索尔都没有威胁或伤害哈拉菲的企图，只想同他讲话而已。”

如果一个巴勒斯坦人拿着枪去找电视台主任，我不知道结果会怎样。我干嘛扯得那么远呢？如果一个巴勒斯坦学生向军事司令员的车子掷石，我不知道结果会怎样。我们大家都晓得一名17岁男童最近发生的不幸：他被士兵践踏，他的父母也受累：60高龄的父亲被流放杰里科。这是殖民统治，是种族歧视。

我们知道，种族主义者的犹太复国主义赫兹曼提出的概念为基础，就是说要把原住民“悄悄地赶出去”。这种概念载于赫兹曼的日记。把人民悄悄地从他们的家园赶出去就是种族灭绝。不过几年前，加利利总督——名字好象是柯尼希，把“悄悄地将人民赶出去”的理论改为“逐步减少”阿拉伯人民。而逐步减少阿拉伯人民的手段是另一种种族灭绝。柯尼希先生是个种族主义者，他正好套用了另一个种族主义者的话——艾希曼，后者建议减少维也纳的犹太居民。我们听说一位称为沙朗先生的人提出了一种新制度，他是就对付阿拉伯人民问题向贝京献策的专家。这种制度规定人民应实行积极隔离。

因此，我们面对一种种族主义政策，这种政策目的在于消灭一个民族——巴勒斯坦的阿拉伯民族。

他们企图把我们悄悄地赶出去，但是失败了。他们将来还是要失败的，因为我们坚持固守家园。他们过去曾经企图这样做。在臭名昭彰的委任统治时代，英国支持他们这样做。他们企图以各种方法把巴勒斯坦人逐出巴勒斯坦。可是，他们没有成功。

后来出现了贝京和其他犹太复国主义者。贝京以为有获得成功的十分有效办法——就是予以消灭。他在德尔亚辛尝试过。让我们看看他所说的有效办法。

德尔亚辛事件有254名无辜者被屠杀，包括妇女和儿童，后来很多人逃亡。贝京就说：“这次大规模的逃亡潮迅速演变成疯狂的、无法控制乱窜局面。居住在以色列国目前领土内800,000阿拉伯人中，只有165,000人左右仍然留下来。这种事态发展的政治和经济意义不应予以过高估计。”

因此可见，实际消灭盘旋于种族主义犹太复国主义者的心中，而且是他们实在这样做。

我们都很清楚，犹太复国主义者于1967年占领巴勒斯坦人的领土后，就想建立一个犹太帝国。他们希望巴勒斯坦人离开这个地区。但是，巴勒斯坦人不想离开。因此，他们采取驱逐领导人的办法。自从1967年以来，已有1600名以上的巴勒斯坦人被驱逐。同时，还采取行政命令扣押的方法。数以千计的巴勒斯坦人被任意扣押。

可是，这样做仍然不能使巴勒斯坦人放弃他们的事业和斗争。因此，现在只好采取实际消灭的办法。爆炸选任市长的汽车的行为，正是为了这种目的。

犹太复国主义者的政策十分明显。贝京曾经屡次说明。工党也屡次说明这个问题。事实上，贝京在就职前已经很清楚讲明，他当时说——我引述巴黎《快报》1977年5月23日的一项报导：

“‘西岸’一词完全没有意义。它的名字是朱迪亚和萨马里亚。这是属于犹太人民的以色列土地。由于未来的以色列政府将请犹太人民在他们自己的土地上安居乐业，因此，没有必要从事建设殖民地。最滑稽不过的是，犹太人能够在特拉维夫、伦敦或巴黎安居，为什么不能够在朱迪亚或萨马里亚定居？”

有人就并吞的事向贝京提问，他说：

“只有夺取外国土地才叫并吞。但是，这是解放区的土地。我不知道为什么一个犹太社区和一个阿拉伯社区不能在这块土地上并存。我重复说一遍：这是朱迪亚和萨马里亚。”

既然了解目的如此，我们就很明白犹太复国主义者的政策是什么了。按照安全理事会第446(1979)号决议设立的特别委员会已就犹太复国主义者对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的政策提出充分证据。它指的是德洛布里斯计划。贝京在最近——1980年4月13日——提出这项计划：“以色列应当采取行动，以保障以色列移民点的安全，并且应当注意解决被占领领土土地缺乏的问题，这个问题对移民点十分重要。”就在同一天，农业部长沙朗建议“如有需要时，应让人民取得朱迪亚和萨马里亚的私有土地”——他所谓的私有土地。

这还不明白吗？难道不会使我们联想到“生存空间”的说法吗？我们难道倒退到1930年代吗？我们是否准备再来一次大屠杀——这次是对巴勒斯坦阿拉伯人的大屠杀？

所谓华盛顿条约签字后，最近在四月又采取了别种方法。据报军政府当局专横地作出决定，没收西岸市政府的经费。为什么？因为没有缴税。多么可怜的借口。这些领土是非法占领的，但是，当局却恣意没收税款。据我们所知，大多数市政府都获得津贴，不必交税。然而，巴勒斯坦人的市政府却要付税。

这是以色列占领军所采的一些行动。现在让我们谈谈 6月 2 日发生的事件。

我们看电视时听到新闻广播。我们看见一个人自称因参加工作而很自豪。根据《基督教科学箴言报》的报导，一个叫做约西·达扬的人说：“希布伦爆炸案已满三十天了，因此，一定要有人付出代价。这是西岸三个主要城市经过协商后才作出的。”这样就有人挺身而出，自愿承担罪责。

另一个人在美国电视节目中说：“这里只有一个民族——犹太民族——生存的空间。”又有一个人说：“阿拉伯人必须懂得怎样尊敬主人。”但是，据说已经进行调查，不过，犯罪者的身分仍然不明，在未查明以前，我们必须避免嫌疑，也不要归咎任何人。

由于两位市长被逐出境，而且他们不肯承担希布伦市和哈勒胡勒市所发生事件的责任，因此，安全理事会在五月间举行了两次会议。同时，军事长官又赦免了他们任何罪责。可是，却采取了对两位市长不利的行动，恣意将他们驱逐。他们参加了安理会的会议，安理会决定，应让他们返回家园。以色列当局竟然无视安理会关于这个问题的决议，不顾《宪章》第二十五条的规定。而且告诉我们不能采取任何行动，因为我们不知道谁是犯罪者。

我们很了解为什么这种镇压和迫害手段升级。正是因为我国人民的斗争升级的缘故。因为我国人民谴责、拒斥和反对戴维营阴谋和自治谈判。自治谈判究竟有什么前景呢？

可能成为以色列下任外交部长的阿巴·埃本写道：

“贝京期望以色列垄断以色列全部国土的主权和权力。利库德集团对自治的解释是，给予几种类似市政府的权力，但是，军事行政部门有绝对决定权，这种形式的自治推行试行数年后，利库德集团将力求以色列主权适用于所有以色列国土。既然以色列政府企图在五年后实现以色列主权，现在不大可能把实质权力移交全国各地的阿拉伯当局。”

阿巴·埃本和一位称为惠特斯夫人——居住被占领领土——所说的话，等于说：“你必须通过设立移民点的办法来征服它，不能通过战争的办法，”使人认为这是自由党和利库德党成员，即贝京的朋友制订的政策。但是，我们不能忘记，在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非法设立移民点的政策是工党创始的，1600多名巴勒斯坦人并非贝京驱逐出去的，而是工党、阿巴·埃本和他的同伙、佩里斯等人驱逐出去的。这就是德洛布里斯计划——也赞成设立移民点，这项计划是控制以色列国两大组织——世界犹太复国主义组织和犹太协会——拟订的。同时，没收数以千亩计土地的也正是工党。

而且，去年十一月，大会审议了驱逐或放逐纳布卢斯市长巴萨姆·沙卡的问题。大会差不多一致通过一项决议，要求以色列撤销驱逐令，让巴萨姆返回故里，恢复职务。但是，巴萨姆·沙卡的汽车被炸碎，他两腿被炸断。由于纳布卢斯无法诊治，今天早上他由一架直升机送往安曼的医院。去年十一月，当时担任国防部长的韦斯曼警告巴萨姆·沙卡说：“巴萨姆好好记住，如果你继续搞政治煽动工作，我一定要亲眼看着你被处死。”

这些事情不是偶然的，而是有预谋和有计划的行动。

被占领领土的人民更应参加投票，并选举市府代表。以色列却延期举行，因为它生怕无法面对选举的结果。

贝京最近的行动目的何在呢？按照《国家报》的报导，贝京于4月23日写了一封信给卡特总统，信内说：

“以色列移民不应受自治体制的管辖，只能受以色列的管辖。”

他们究竟想设立贫民窟还是保留区？我不知是那一个，但是，移民点分布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各地，好象这个地区的几个补钉，它们将会成为移民的贫民窟或原住民的保留区。

贝京给卡特总统信中所载的第二点说：

“自治机构选举应按职司性质举行。”

我实在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但是，还有另一项规定说，行政委员会只有13个职位。最糟糕和最危险的是，以色列可以自由选择，以任何措施来确保它的安全。因此，被占领领土不过是犹太复国主义者部队的另一个殖民地或军事基地而已。

这些罪行震动世界。谁是罪犯已经晓得，然而，却没有把他们逮捕。也许就是逮捕了，只判每宗服刑四个月和一个星期。

亚西尔·阿拉法特主席立刻写了一封信给秘书长，并作为S/13983号文件印发，信中说：

“犹太复国主义占领当局对我们手无寸铁的巴勒斯坦人民及其民族领袖的迫害罪行不断加剧，正好证明占领当局无法压服我们人民对犹太复国主义的占领、戴维营阴谋和自治会谈的英勇抵制。”(S/13983,附件)。

对于戴维营协议和华盛顿条约签约国在安理会上的发言，我们表示反对和抗议，因为当前发生的事件正是针对我国人民反对这些条约和协议的行动。我国人民知道谁是朋友，也不会被某些人在安理会的发言所骗。

主席：谢谢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对我国和我本人所说友好的话。

以色列代表要求发言，我现在请他发言。

布卢姆先生（以色列）：安理会刚刚又通过一项对以色列怀有敌意的、不公平的、片面的决议。这项决议充满了陈词滥调。但是，它还包括了一系列新的、离谱的内容。

该决议重申 1949 年《第四项日内瓦公约》适用于“1967 年以来被以色列占领的一切阿拉伯领土，包括耶路撒冷在内”。以色列对该项《公约》不适用于该领土的一贯立场是众所周知的。我上月 8 日和 20 日在安理会的发言已经提到这个立场，因此不需在此重复。

以色列完全不能接受决议中涉及耶路撒冷的部分。在这方面，我们已经一再明确地表明了我们的立场，因此不须我在此重申。

本决议回顾了 1980 年 5 月 20 日第 469(1980) 号决议。该项决议有意识地企图干预以色列的司法程序。以色列最高法院作为全国司法的最高法庭，目前正在审理以希布伦市市长哈勒胡勒市市长和希布伦市民事法官的名义提出的上诉，因此本案处于待审阶段。安理会或任何其他政治机关毫不掩饰地企图干预，这将不会丝毫动摇或影响以色列最高法院以值得联合国许多会员国学习也值得安理会若干成员仿效的方式来行使以色列的正常法律程序。

该决议对企图暗杀纳布卢斯、拉马拉和比雷三市市长的行为表示震惊。这好得很。以色列政府和人民对这些恐怖行为也感到震惊、怒愤和反感。

但是，过去三十年来反以色列的数百件阿拉伯恐怖行为——特别是对巴解组织的暴行，这些暴行光从 1967 年以来已经造成超过 640 名犹太人和 360 名阿拉伯人死亡，还不提对超过 5,000 名阿拉伯人和犹太人造成的、往往是终身的残废、创伤和毁容，我要请问，安理会何以不曾对任何一件表示过震惊、反感和愤怒？

安理会也许对于朱迪亚、萨马里亚和加沙区域阿拉伯恐怖行为侵犯阿拉伯人的情况不甚了解。

这种暴力行为可以追溯几十年，至少直到英国资任统治的犹一阿战争年代和声名狼藉的耶路撒冷大法官、1945年以后受到同盟国通缉为战犯在纽伦堡受审的哈吉、阿明、侯赛因尼的年代。

巴解这个声名狼藉的侯赛因尼的嫡系徒子徒孙，自从1967年以来对整个朱迪亚、萨马里亚和加沙区域的阿拉伯市长、地方委员会的首长、村代表（即村长）和其他各行各业例如商界和新闻界的地方领袖们施行了各种暗杀和威胁、恐怖和恫吓的手段。

早在1968和1969年，哈勒胡勒布的米勒希姆家族——即上月出席安理会的米勒希姆先生的家族——的若干成员遭谋杀。

沙伊卡·穆罕默德·阿里·贾阿哈里是现任希布伦市市长卡瓦斯梅先生的前任，他在任上时常遭受到巴解的压力，并且屡次遭到暗杀威胁。

1973年，加沙市长阿希德·舒瓦遭受生命攻击，并再度成为在该地区活动的巴解特务公开指名的攻击目标。

以下我再讲一些更近一点的例子。

耶路撒冷的阿拉伯报纸《法杰尔》的编辑乔·纳赛尔在1976年遭绑架，从此人影不见，甚至连尸体也无从寻找。

1977年12月26日，拉马拉市教育局长哈姆迪·卡迪遭暗杀，而且在本组织伪装成恐怖主义巴解观察员的那个人，在同一天的稍迟时候，居然出现在国家广播公司新闻节目上为该政治谋杀进行辩护。1978年2月8日，身为拉马拉市政府官员的知名商人阿卜德·努尔·简何遭暗杀。

正好是去年这一天，巴解所谓民主阵线的奈伊夫·哈瓦特梅宣布，加沙市长被列为15名标明要消灭的主要人物名单之首。

仅在三星期前的5月15日，巴解所谓的人民阵线出版的一份刊物《哈达夫》提到了一个爆炸事件，即耶路撒冷阿拉伯报纸《圣城报》编辑穆罕默德·阿卜·扎拉夫的汽车爆炸事件。《哈达夫》说，埋置炸弹的理由是因为阿卜·扎拉夫曾就自治谈判一事同美国代表合作，而该爆炸事件是对所有不跟随巴解路线的阿拉伯人的一项警告。

所有这些事件发生的时候，安理会作了什么表示呢？它何曾表示感到震惊、感到愤怒？安理会还有半点诚信吗？

且别管犹太人和阿拉伯人。安全理事会对于巴解所干的国际恐怖行动作了什么表示？当亚西尔·阿拉法特下令谋杀喀土穆的美国和比利时外交官时，安理会作了什么？当巴解杀害一名驻黎巴嫩的美国外交官时，安全理事会干了什么？当巴解恐怖分子和他们的同伙攻击以色列在国外的目标，例如在雅典、布鲁塞尔和伦敦，杀害无辜的旁观者时，安全理事会干了什么？又当巴解使民航班机在空中爆炸，例如1970年2月21日瑞士民航的大灾难，造成38名乘客和机上工作人员全部死亡时，安全理事会有过什么表示呢？

但是，且别管巴解及其支持者所干的国际恐怖行为。

安全理事会又何曾对任何一件政治暗杀、游击队暴行和城市恐怖行为表示过震惊和愤怒。这些行为已经极其可怕地成为今日各大洲日常生活的基本要素。

就拿今天的报纸作例子。安理会也许有些成员愿抱着好奇的心情私下在他们的办公室翻看今天《纽约时报》第A5页，其中的大标题如下：

“世界新闻简讯——信仰新教的政治家在北爱尔兰遭伏击被杀”，“炸弹损害了玻利维亚东部城市的工会大厅”，“孟加拉国反对党抗议执行死刑”，“土耳其新的政治暴力中两人被杀”，“菲律宾左派分子攻击省府建筑物引起2人受伤”。

安理会表现的虚伪到底有没有个止尽呢？

利比亚雇佣的杀人凶手横行法国、意大利、联合王国和美国，安理会何曾表示震惊？

让我们就这方面再探讨一下。本决议对以色列没有尽到责任“适当保护”平民，“深表关注”。安理会何曾梦想过对欧洲及其他地区某些国家没有尽到责任“适当保护”平民，“深表关注”呢？我相信不须我来提醒，安理会所有成员都能想起发生在许多国家的事例，在这些国家，政治暗杀猖狂流行，持各种不同见解和立场的国家领袖都有遭暗杀的危险。

我要问，发生这些事件时，安理会的正义之声何在？安理会那里来的特权以如此公然的双重标准对待以色列？

本决议要求以色列“充分赔偿”6月2日攻击的受害者。这也是一件好事。

但是安理会可曾要求对巴解在慕尼黑世运会、阿维维姆、谢莫纳镇、马洛特、纳哈里亚、尼塔尼亚，或者不到两个月以前在米斯加夫阿姆集体农庄所犯暴行的受害者给予“充分赔偿”？为什么不对所有巴解国际恐怖行为的无辜受害者以及那些在第三国被巴解恐怖行动残暴、悲惨地杀害的外交官和平民的家属“充分赔偿”呢？

安理会从来没有要求为这些巴解暴行中任何一次暴行的受害者付给赔偿。反而，安理会宁可通过一系列决议，在这些决议中，安理会处心积虑地甚至拒绝提到谁是那些可怕的罪行的凶者也拒绝提到受害者的惨痛。

本决议谈到“以色列从1967年以来对包括耶路撒冷在内的阿拉伯领土的…占领”。人们的政治记忆是多么的薄弱善变！安理会每一位成员都十分清楚，正是因为安理会在1967年5月和6月束手无措，以色列才被逼不得已出手抵抗阿拉伯侵略者，并在六天之后，除了别的以外，占领了朱迪亚、萨马里亚和加沙区域。安理会想要的话是可以假装已经忘记了那些日子的恐怖状态，当时整个阿拉伯世界

正在“把犹太人赶下海”的战争冲锋号下激起了恶毒凶暴的风潮。

面对阿拉伯好战姿态日益加强，一系列逐步升级的威胁、封锁和军事调动，以色列呼吁联合国和全世界各国政府采取行动，以期阻止即将发生的阿拉伯全面性侵略。但是，我们枉费了心机。

至于约旦，在1967年6月5日早上，以色列当时的总理通过联合国停火监督组织（停火监督组织）参谋长致送侯赛因国王一封信，要求约旦不介入刚刚开始的敌对行动。侯赛因国王收到该信。但他摒弃了我们的要求。他下令向耶路撒冷开火，并沿着以色列1949年停战线全线开火，置以色列的所有城镇于约旦军队长程巨炮的直接炮火之下。人们不应该忘记，约旦占领朱迪亚和萨马里亚本来就是非法的。约旦参加其他阿拉伯军队在1948年5月以色列国立国当天向以色列进军才占领了这些地方。

如同1948年，以色列行使自卫权并按照《联合国宪章》第五十一条的规定，1967年再度合法地击退约旦的侵略。

这些事情发生正好在13年前，以国际事务的尺度来衡量，并不算久远。但是，具有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首要责任的安理会，当年毫无作为，不能阻止1967年战争，今天又不肯正视不愉快的往事。十三年前安全理事会通过第242(1967)号决议，这个决议到目前为止还是唯一为大家接受的、以协商办法和平解决中东问题的基础。任何直接或间接削弱该决议的企图，只会损害中东的和平事业并且损害目前基于该决议进行的和平努力的微妙平衡。这项警告对于企图歪曲该决议规定的任何行动——例如安理会今天的行动——都同样有效。

安理会今天通过这项伪善的决议，表现出从未有过的玩世不恭。而且安理会表现玩世不恭必然在全世界亿万青少年的心灵孕育不信任感，这些青少年以万分厌恶和不能置信的心情目睹联合国的不断变质，这种表现使人们不只怀疑堕落到如此地

步的组织还能起什么作用；更坏的是，由于这种行为，全世界人民都越来越怀疑作为本组织基础的高尚原则还有什么效用。安理会以及联合国其他机构违反《宪章》的众多罪行中，本件可能最为严重，而且，本件将不会也不可能被轻易宽恕。

安理会的决议充满虚伪。它不能促进和平，反而只会阻碍和平。它不能提高安理会的形象，反而只会进一步削弱形象。本决议不会增强联合国的影响，而只会抑制它的影响。

主席：巴勒斯坦解放组织代表要求行使答辩权发言。现在我请他发言。

特尔齐先生（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特拉维夫的代表感情冲动失去自制力以至几乎出卖自己来告诉安理会他确切知道那些恐怖分子和凶手是什么人。

尽管国际社会共同一致认为《第四项日内瓦公约》各项规定的适用性，看来特拉维夫仍然坚持不适用。巴勒斯坦人民既然处于外国占领之下，难免有时出现卖国贼，而人民自然地把这些人处死。这就是生活中的严酷现实，而我们巴勒斯坦人同其他国家在外国统治下处死卖国贼的人民并无任何不同。

但是，在这一系列的罪行中，犹太复国主义运动早在1930年代就在街市埋置炸弹；犹太复国主义运动炸掉了英国委任统治设在戴维王旅馆的民政机构，所炸的是个民政机构并非军政机构；犹太复国主义运动成立以色列国以后迫降民航飞机、向儿童投集束炸弹；并且犹太复国主义运动仍然拒绝承认巴勒斯坦人民重返家园的权利，并对行使这种权利加以预防和禁止。但是，获致和平的唯一途径是让巴勒斯坦人民重返家园，并不是戴维营协议、华盛顿条约、甚至也不是第242(1967)号决议。

联合国有一个全世界各国人民所颁布的《宪章》，其中规定有维护世界和平的方式和方法。犹太复国主义运动以及出钱给该运动的美利坚合众国正是和平的障碍。

至于非法占领下的我国人民，我只需替他们问一个问题就够了。为什么不给他们权利选举自己的城市委员会？我想，回答了这个问题，也就等于答复了所有的指控。

主席：安全理事会结束现阶段对议程上本项目的审议。

下午5时55分散会